**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

**益阳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依据《中华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市政协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驻会主席办公会、常务委员专题座谈会和专门委员会的会务工作；负责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案的组织实施。

2、负责协调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充分发挥市政协委员的作用，履行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责。

3、负责市政协委员进行视察、参观、调查、座谈、学习、研讨等日常活动的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受省政协办公厅的委托，组织在益省政协委员进行视察活动。

4、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调查研究地方政协的共同性问题及其解决办法，供领导参考。

5、宣传人民政协的方针政策、工作业绩和经验以及政协委员的先进事迹，收集和反映市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意见与建议，综合、反映社情民意。

6、联系和指导全市各级政协的工作，联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联系市直有关部门，互通信息，协调工作，加强合作。

7、负责市政协开展各项活动的有关后勤服务管理工作和市政协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工作。

8、负责权限范围内的人事任免。

9、负责接待来益访问的海内外有关友好人士和对外联谊工作。

10、承办市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政协机关为正厅级行政单位，现有在职职工56人（含工勤编人员9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41人。益阳市政协机关内设8个正处级工作机构及专门委员会：办公室、提案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卫体委员会、社会群团和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和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文史学习委员会（研究室）、委员联络工作委员会。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益阳市政协部门决算包括：益阳市政协决算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益阳市政协 |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

**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收入决算表**



**表3：支出决算表**



**表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 2019年度收入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6.23万元，下降11.76%；支出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6.23万元，下降11.76%。主要原因：2018年度市政协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发放了一次性奖励；2018年在结余资金中拨付了6个扶贫点扶贫帮困资金120万元，结余资金减少；2019年政协机关进一步加强内控，压缩非刚性支出，厉行勤俭节约。

**二、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 1737.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7.05万元，占 100%。

**三、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185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8.61万元，占60.86%；项目支出725.96万元，占39.14%。

**四、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2.65万元，下降11.6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2.65万元，下降11.6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度市政协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发放了一次性奖励,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压缩非刚性支出，厉行勤俭节约。

**五、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2.65万元，下降11.6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07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2.65万元，下降11.6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度市政协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发放了一次性奖励,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压缩非刚性支出，厉行勤俭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54.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81.04 万元，占总收入的90.64%； 教育（类）支出14.72万元，占总收入的 0.7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53 万元，占总收入的1.21%； 卫生健康（类）支出70.84万元，占总收入的3.82%， 农林水（类）支出5 万元，占总收入的0.27%；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3.1 万元, 占总收入的0.17%；住房保障（类）支出 57.34 万元，占总收入的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185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47.03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90.26万元，主要用于商品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9万元，主要用于政协会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7万元，主要用于政协委员视察考察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75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3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8.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72万元，主要用于学习培训教育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53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0.8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万元，主要用于商品服务支出。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1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7.3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28.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1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14.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七、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说明。

**八、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益阳市委员会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104.05万元，完成预算总额的83.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24.6万元，完成预算总额的19.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9.34万元，完成预算总额的55.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11万元，完成预算总额的8.09%。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4.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24.6万元，占23.6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9.34万元，占66.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11万元，占9.72%。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下乡调研视察扶贫等工作任务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有所增加；二是严格按规定程序审批接待费，从严控制接待费用，接待费用有所下降。

1、因公出国（境）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2个，2人，因公出国（境）的开支的项目均为市外事办统一规定和安排的相关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1.3万元，购置数1台，保有量8台

运行经费支出：48.04万元，主要用于汽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司机出车补助、路桥费等。

3、公务接待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支出10.11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45批次，接待531人。接待支出主要用于省政协以及兄弟市州政协来益调研视察、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政协机关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从整体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支出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市委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市政协机关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等 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分。全年预算数为590.26万元，执行数为590.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市政协各专委会和工作机构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等。发现的主要问题：个别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2、政协会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分。全年预算数为119万元，执行数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市政协全体会议及常委会会议工作的顺利召开。发现的主要问题：个别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益阳市政协机关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在门户网站及财政网站上对预算执行情况及时公开，对本单位的工作职能、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机关运行经费、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情况、国有资产占用等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说明与分析。本单位没有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 **益阳市政协机关2019年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益阳市政协机关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 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年收入实际完成1737.05万元，比年初预算1507.84万元增加229.21万元，增加15.2%。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19年，本部门支出1854.57万元，年初预算支出1507.84万元，增加346.73万元，增长2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1128.61万元，年初预算962.86万元增加165.75万元，增长17.21%。项目支出725.96万元，比年初预算544.98万元增加180.98万元，增长33.21%；人员经费完成1014.5万元，比年初预算756.77万元增加257.73万元，增长34.06%；公用经费完成114.1万元，比年初预算206.09万元减少91.99万元，下降44.64%，变化的主要原因：新增机构，人员工资性支出及专项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11万元，较上年减少113.97万元，减少49.97%，主要原因是：压缩非刚性支出，厉行勤俭节约。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2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为2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为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一般公务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正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益阳市政协机关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整体情况**

（一）政协职能：市政协机关现有在职干职工59人，离退休人员46人，临时聘用人员2人。市政协办公室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驻会主席办公会等的会务工作；负责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案的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充分发挥市政协委员的作用，履行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责；负责市政协委员进行视察、参观、调查、座谈等日常活动的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受省政协办公厅的委托，组织在益省政协委员进行视察活动；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调查研究地方政协的共同性问题及其解决办法，供领导参考；宣传人民政协的方针政策、工作业绩和经验以及政协委员的先进事迹，收集和反映市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意见与建议，综合、反映社情民意；联系和指导全市各级政协的工作，联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联系市直有关部门，互通信息，协调工作，加强合作；负责市政协有关后勤服务管理工作和行政事务管理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的人事任免；负责接待来益访问的海内外有关友好人士和对外联谊工作；承办市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市政协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情况：2019年共收入1507.84万元，其中预算内1507.84万元。2018年结余356.12万元。2019年度追加经费310.95万元。2019年共支出1854.57万元。工资福利支出1014.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05.16万元。其中：办公费26.71万元。印刷费15.95万元。水电物业管理费42.35万元。邮电费6.96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48.04万元。差旅费44.52万元。维修（护）费76.28万元。出国出（境）费24.6万元。会议费131万元。 培训费12.84万元。接待费10.11万元。劳务费22.46万元。工会经费28万元。福利费22.45万元。其他交通费62.94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26.1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4.9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加强职能建设，提高政协履职水平和参政议政能力，加强预决算公开力度，严控三公经费，使之逐年下降，完善机关内控制度建设，合理高效利用资金，广泛服务益阳经济社会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大背景下，市政协机关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强化资产管理。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来看，单位预算编制科学，民主理财、公开理财氛围浓厚，重大财务事项经由集体研究决策，财务制度健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进一步推进政协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充分发挥办公室、各委室在政协工作全局中的重要作用，调动机关履行政协职能的积极性，转变工作作风，提高议事效率。

（二）绩效评价范围：市政协办公室、委员联络工作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卫体委员会、社会群团和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和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研究室（文史学习委员会）资金使用情况，办公室主要评估参谋、协调、服务、保障工作等四个方面的履职情况；专门委员会主要评估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等三个方面的履职情况。

（三）绩效评价程序：自我评估，各被评估单位根据年度工作安排进行自评，总结经验，查找问题，研究制定整改措施，自评报告主要包括任务完成情况、自我评分、主要做法、亮点工作、业绩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内容。工作任务未完成的要说明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跟踪评估，政协机关绩效评估领导小组将采取考察和督办等方式对各被评估单位指标完成进度、质量和效果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年终评估，市政协机关绩效评估领导小组对各被评估单位年度绩效进行综合评估。

（四）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市政协机关成立绩效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机关的绩效评估工作。绩效评估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对被评估单位指标完成的数量、质量、进度和效果进行考核打分，并作为年终考核的依据。主要采取“听、查、看”的方式进行。听，听取被评估单位完成绩效评估情况的汇报。主要包括任务完成情况、主要做法、亮点工作、业绩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内容。工作任务未完成的要说明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查，重点查阅被评估单位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的相关资料。主要包括：工作计划、会议记录、自评资料、自查报告、成果记录、各种工作总结等。看，重点查看被评估单位工作任务完成结果和工作亮点及业绩。

**三、主要绩效**

（一）服务中心大局，认真履行三项职能。一是通过广泛多层开展协商、积极探索“双月协商”、认真组织对口协商，为促进民生问题的解决发挥了促进作用。二是通过精心组织民主评议、强化提案跟踪督办、扎实开展专题视察来优化发展环境，推进民主监督，进一步推动了部门工作的改进和提高。三是通过抓好重点课题调研、组织专题调研、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来研究前瞻课题，拓宽参政平台。四是通过做好文史宣传工作、激发委员履职热情、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来提升工作水平，进一步扩大了政协工作的影响力。

（二）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财务预算制度、公务卡制度、附件清单制度，加强了财务监督和管理，控制预算申请，严格审批程序，规范经费支出，进一步健全了财务报表、委室台帐、委员工作室台帐、车辆运行台帐、食堂台帐及各专项经费台帐，确保了机关财务管理工作规范、经费开支合理、账目清楚、收支平衡。加大内控制度建设，制定和完善了《公车管理补充办法》、《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会审联签》等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三公”经费控制较好。2019年公务接待费101100元比2018年减少30022元，2018年公务接待费131122元比2017年减少93992.29元，2017年公务接待费215114.29元比2016年215281.5元减少167.21元。2016年公务接待费215281.5元比2015同期216408元减少1126.5元。2019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0400元比2018年增加4881.59元，原因是下乡调研、视察、扶贫任务增加，整体上公车运行维护费在可控范围。2018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5518.41元比2017年减少14966.9元，201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0485.31元比2016年同期726309.77元减少235824.46元。2016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3562.76元比2015年同期726309.77元减少2747.01元。2012年13台车，车辆运行费132万，每台车平均10万元以上；2013年17台车，车辆运行费115万，每台车平均5.6万元；2014年车辆运行费77万元，每台车只有4.3万元；2015年车辆运行费72万元，比2014年下降5万元；2016年全市公车改革，市政协机关保留7台公务用车。

（三）加强机关建设，进一步凝聚正能量。一是实行物业管理。机关物业管理实行服务外包，区分权责，机关物业维修质量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二是加强食堂管理，优化餐饮服务。不断创新探索食堂管理办法，明确食堂管理人员、采买人员、厨师职能，坚持食堂例会制，加强成本核算，对食堂进行了维修改造，增添和更换了一批新设备，优化了食堂环境，确保了食堂的正常运转和优质服务。三是机关环境进一步改善。对两栋办公楼的屋顶进行了防漏维修；督促机关事务管理处加强电路改造，解决了电压不稳问题；不断完善老干学习室、阅览室、健身房等功能用房设施设备，丰富了干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对两栋办公楼的视频监控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加强了安全保障；粉刷两栋办公楼公共区域的墙面，更换办公楼公共区域及会议室的照明灯光，增加更换办公楼的花卉及品种，美化了办公楼环境；新建了消防控制室和微型消防站，进一步确保了机关消防安全。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没有定期清理往来款项。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较多，需要建立健全往来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切实加强往来资金管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检查清理，并及时处理，不长期挂账。

（二）固定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虽然对每年新增固定资产进行了登记，但未按相关要求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未进行账实核对，资产管理严谨性程度不够，有待进一步规范管理。

（三）三公经费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2019年三公经费虽然下降，但在管理上仍需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一些公务接待的对象存在不明确现象，公务接待附件清单、内容不全。

**五、意见建议**

（一）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机关进一步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办公室、各委室认真对照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并落实。

（二）完善财务审批和会审联签制度。办公室、各委室报账员严格按照财务审批制度进行报账，并建立好相关台账，各类凭证要真实、规范。财务室需进行认真审核，剔除不合规的发票，对发票及金额进行严格把关。加强财务监督和管理，各类报账发票需经会审联签审核盖章后方能生效。

（三）提高开源节流力度。在完善内部管理，做到“节流”的同时，要加强外部联系，做到 “开源”，多方位筹措资金。各专委会专项调研视察活动多，接待费用大，应积极向财政争取资金。

（四）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公务接待严格按照机关《来宾来客接待及会议开支制度》和中央省市有关精神执行，坚持公务接待审批程序，由行政科开具接待审批单，报相关领导审批后，安排在定点酒店接待，严格控制接待标准。

（五）加强车辆管理。完善车辆报账程序，车队与行政科每月应在报账前统一时间进行里程数登记，建立台账，车辆充油、通行费、车辆维修等报账凭证需经车队所有领导签字核实再进行汇总报账。驾驶员应及时将公里票交财务室回收，财务室凭公里票计发油卡充值。

（六）控制文印费。严格按照新文印管理办法执行，在指定文印室进行文件、材料印制。简单性文件尽可能由办公室、各专委会自行打印，减少开支。严格文印报账登记审核与结算，文印费每月一结。